

## The Xinjiang Papers – Document No.3

### Notice on Responding to the Stimulus and Impact of a Series of Terrorist Attacks in the UK and Further Strengthening the Counterterrorism and Stability Maintenance Work in the Region (June 29, 2017)

《关于应对英国系列恐怖袭击事件刺激影响 进一步强化全区反恐维稳工作的通知》

#### TRANSCRIPT

*The Uyghur Tribunal and the scholar responsible for producing this transcript (Dr. Adrian Zenz) respectfully request users not to publicly repost or redistribute this document either in original or modified form (i.e., without this cover page), but to preserve its file integrity and hosting location.*

Originally published on December 9, 2021

A set of internal documents from the Chinese government was leaked to the Uyghur Tribunal in London in September 2021. Several of these had previously been reported on by the *New York Times*. The Tribunal commissioned Dr. Adrian Zenz, Senior Fellow in China Studies at the Victims of Communism Memorial Foundation (VOC) in Washington, D.C., to analyze, authenticate and transcribe the original documents. An overview of the entire document set, a comparison to the material published by the *New York Times*, and a discussion of the authentication methodology can be found here:

<https://uyghurtribunal.com/wp-content/uploads/2021/11/The-Xinjiang-Papers-An-Introduction-1.pdf>.

The transcript of this document from the original file was produced by Dr. Zenz and Mishel Kondi, a research assistant employed by VOC, with assistance from a VOC graphics designer. An external native Chinese speaker with experience in researching Chinese government documents reviewed the transcripts for potential transcription errors. The transcription work was funded by the Uyghur Tribunal (travel expenses) and the VOC (work time and external review).

All transcriptions and Dr. Zenz's related analysis were peer-reviewed by Dr. James Millward, professor at Georgetown University, Washington, D.C., and Dr. David Tobin, lecturer in East Asian Studies at the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who were given full access to the original files. Their review statements can be found here:

<https://uyghurtribunal.com/statements/>.

This transcript was produced from screenshots taken from the original document, which were edited for higher contrast and then processed using OCR software with Chinese character recognition. The results were compared to the original line-by-line and additionally reviewed. This transcript is formatted to look similar to the original in terms of cover design, fonts, text indents, etc. The result is a close approximation but not a perfectly identical reproduction of the original layout. Also, the original files contain multiple redactions in the form of digitally-inserted black boxes, which, due to time constraints, have not been indicated in this transcription. The substantial combined volume of the leaked material means that not all errors may have been spotted. If readers spot potential errors, they are encouraged to report them by contacting the Victims of Communism Memorial Foundation at: zenz AT victimssofcommunism.org.

This file is hosted on the website of the Uyghur Tribunal at:

<https://uyghurtribunal.com/wp-content/uploads/2021/11/Transcript-Document-03.pdf>.

# 自治区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护稳定工作指挥部

签批盖章 朱海仑

等级 特急 密级 机密 新稳指发电〔2017〕24号

新机密发[redacted]

## 关于应对英国系列恐怖袭击事件刺激影响 进一步强化全区反恐维稳工作的通知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维稳指挥部，各州、市、地维稳指挥部：

今年以来特别是近期，英国等欧洲国家频繁发生恐怖袭击事件，中央、自治区领导同志高度关注，分别在相关材料上作出批示，要求举一反三、引以为鉴，积极应对其刺激影响，提高全区反恐维稳斗争水平。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领导批示要求，汲取英国系列恐怖袭击事件教训，强化全区反恐维稳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认真分析英国 4 起恐怖袭击事件的特点和原因

今年 3 月以来，英国伦敦、曼彻斯特等地连续发生 4 起恐怖袭击事件，造成重大人员伤亡。事件的主要特点：一是袭击者均为重点关注群体或有问题的“灰色”人员。6 名案犯都是英国本

土公民，“5·22”案犯是利比亚和美国情报机构重点关注的对象，“6·3”案犯曾因出现在“IS”暴恐视频中被锁定身份，“6·19”案犯日常举止异常，引起了周围人注意。二是实施动机均与极端主义有关。“3·22”、“5·22”案犯分别在2009年服刑期间和曼城贫民区黑帮中接受极端思想。“6·19”案犯极度仇视穆斯林，曾多次发布极端言论。三是以“独狼”式或小团伙式突袭为主。除3人参与“6·3”案袭击外，“3·22”、“5·22”、“6·19”案均为单人实施袭击，此类由“独立人”发起的恐怖袭击，其预谋、实施过程隐蔽，防范难度很大。四是通过简单易行的手段造成重大人员伤亡。4起案件共造成35人死亡、200余人受伤，“3·22”、“6·3”、“6·19”案均使用了驾车冲撞碾压、持刀砍杀等方式，作案工具易得，袭击方式简单，造成危害后果大。“5·22”案采用自杀式炸弹袭击，是继2005年伦敦地铁爆炸案以来，英国最严重的一起恐怖袭击事件。五是选择在人员密集场所或地标性建筑作案，“干事造影响”意图明显。4起事件的袭击地点为议会大厦、重要桥梁、体育场、公园、集市等地标性建筑和人员密集场所，制造的社会恐慌效果巨大。

近期英国频遭恐怖袭击，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是新增就业机会多被新移民获得，其国内穆斯林缺乏谋生手段和社会融入感，社会结构性分裂造成种族对立上升，加剧了极端思想滋生和蔓延。二是大量恐怖分子借“难民潮”从中东地区外溢回流，其中一些人涌入持开放包容态度的英国后，开展恐怖极端活动的意图和能力大为增强。三是在反恐问题上，英国积极参与美国主导的相关军事行动，做出随时打击“IS”的姿态，引发其国内穆斯林群体不满，也成为恐怖组织复仇的主要目标。四是过分强调“人

权高于安全”，对互联网和现实社会宣扬极端主义的管控力度不够，特别对极端势力发表煽动性、蛊惑性言论等行为姑息纵容，放大效应明显。五是反恐防恐专门工作薄弱、安防不到位，对涉恐情报信息缺乏统一机构归口管理，对涉恐嫌疑对象的持续监控能力不足，对易被用于作案的刀具、车辆等日常生活物品管控滞后，重点要害部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防范措施有漏洞，反恐基层基础工作薄弱，群防群治力量没有很好利用。

## 二、清醒认识英国恐怖袭击事件对我的影响和警示

当前，全区反恐维稳斗争正处于关键阶段，形势依然极其严峻复杂，受英国频发恐怖袭击事件刺激影响，境内外“三股势力”会千方百计效仿实施，伺机作案风险增大。同时，英国恐怖袭击事件所暴露出的问题和漏洞，值得我们警醒和反思。联系近一段时间督导检查的结果，各地各部门还存在以下薄弱环节和类似问题：一是实有人口管控不严密不到位。有的存在重点人员和特殊群体漏管失控、脱离工作视线的情况；有的地方“一体化联合作战平台”没有发挥应有作用，对录入人员标签管理不规范，存在自行设置标准、收黑钱不标注等情况；有的对流动人口底数不清、情况不明，“369”限时工作法、“双向管控”等措施落实不力。二是重点要害部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防范有空挡。有的便民警务站密度不达标，网格化管理跟不上，补点建设进度较慢；有的配备安保人员不够、能力不足，人防物防技防流于形式；有的一味追求安防设备性能，不重视人员培训和机制制度建设，下血本买来的“高精尖”设备成了“聋子的耳朵”；有的对上级安全防范要求生搬硬套，不能紧密结合本地实际，防范投入大但效果不佳；有的群防群治体系不完善，“十户联防”遇险自

救能力不足，对日常培训演练掉以轻心，甚至把演习当成演戏。

三是重点行业、重点物品管控有漏洞。一些行业部门安防主体责任不落实，缺乏行之有效的措施，网上购买违禁品、通过邮路传递的情况仍时有发生。自治区制定了小到火柴、大到重型工程机械的管控措施，但实际落实还不到位，暴恐分子自制刀斧、搜集震源弹、液化气钢瓶实施恐怖袭击的问题仍比较突出。四是执法执勤不规范激化矛盾的情况时有发生。有的基层干部做事方法简单，在不沟通协调的情况下直接进入高校将学生带回原籍审查；有的对嫌疑人继续盘问、留置审查时，不及时告知其家人或单位；有的实施安检态度生硬、方法机械，引起群众不满；有的安全防范意识淡薄，在卡点查控、入户走访、押解审讯等过程中，出现遭受袭击、押解或审讯人员脱逃等现象。五是基层摸排工作不深入不细致。有的对边远散地区重点人员、近年来危安案件漏网人员、存疑线索涉案人员的梳理审查不到位；对新疆籍出境逾期未归人员、参与境外恐怖组织人员的基本信息和活动轨迹、境内关系人等掌握不清楚；有的对重点人员、特殊群体持有机动车、“二手车”和切割机、电焊机等物品的情况不了解不掌握，不做相应防范。六是群众工作能力还有不足。有的对被打击处理人员亲属稳控措施单一，对其思想反复、情绪波动等情况的应对手段不足；有的教育转化工作系统性和针对性不强，安防措施和医疗卫生条件跟不上，在教育转化场所交叉感染、受蛊惑煽动的风险大；有的在情报信息、社会面防控等工作中没有很好地发动和依靠群众。七是意识形态领域斗争能力有待加强。有的对各类学校师生群体思想动态和现实表现掌握不够，思想政治教育缺乏实效；有的对文化市场监管不到位，非法宣传品和暴恐音视频屡

禁不止；有的地方网络管控能力不强，对“翻墙”软件、加密代理和境外即时通讯工具的监控与反制技术运用不到位；有的对网上网下涉稳谣言信息查处不及时，在社会面造成了负面影响。八是反恐维稳措施前瞻性不足。随着“一带一路”战略实施，越来越多新疆本土企业走出国门，涉及的劳务输出人员和海外利益遭受恐怖袭击的风险严重，相关应对措施明显不足，等等。各地各部门要不断增强危机意识和忧患意识，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问题导向，以英国恐袭事件为警示，举一反三、引以为戒，认真查找自身工作中的漏洞和薄弱环节，千方百计加以弥补和整改，坚决防止暴力恐怖事件发生。

### **三、有针对性地加强和改进措施，不断提升反恐维稳打击防范能力**

各地各部门要坚决贯彻中央关于反恐维稳斗争的决策部署，按照自治区党委关于打好“三场硬仗”和打赢“一场人民战争”的部署要求，不断提升严打严防能力，确保决战决胜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强化严打攻坚。继续挖存量、减增量、铲土壤，集中力量开展严打攻坚会战，采取一切措施和手段，把暴恐团伙和暴恐分子挖干净、抓干净、打干净，坚决消除现实危害。坚持应收尽收、有了就收，对重点人员和不放心人员集中办班培训，实施甄别审查、教育转化，坚决消除潜在危害。切实抓好“断代、断根、断联、断源”工作，精心组织各类专项斗争，坚决切断宗教极端思想的传承体系，切断宗教极端思想传播渗透的途径，切断“三股势力”内外勾联的渠道，切断“三股势力”意识形态领域渗透传播的源头。

2、 强化情报搜集。把情报工作作为核心能力来抓，发挥“一体化联合作战”和“反恐办”“严打办”三大平台作用，充分整合各专业力量和社会各领域情报信息资源，广泛运用大数据技术，强化情报信息归口管理、互通共享、专业分析研判和处置应对等工作机制；加快完善专兼结合、专群结合的情报工作格局，想方设法发挥人力情报作用，发挥基层干部人熟、地熟、情况熟优势，提升末梢情报收集发现能力；调动各族群众参与检举揭发，构筑全民参与反恐维稳的钢铁长城。

3、 强化社会面防控。坚持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完善以便民警务站为依托的城镇网格化管理，抓紧建设农村和城乡结合部无线视频监控系統，织密城镇社会面防控网络；在重点地区继续开展武装拉动，加快便民警务站补点建设进度，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构建和完善“1分钟、3分钟”快速处置圈，强化十户联防实战演练，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突救援能力；依托综合查控系統平台、“人证合一”查验系統，强化公安检查站和卡点查控，严查过往人员、车辆、物品；充分发挥好基层组织和各维稳力量作用，深入开展基层清查排查盘查行动，及时消除化解安全隐患和矛盾纠纷，加强重点目标、重要基础设施安全保卫。

4、 强化人员密集场所防范。针对暴恐分子主要在人员密集场所下手作案的特点，完善人员密集场所隔离和监控设施，落实开放式人员密集场所封闭管理，加强安检力量配备和专业培训，用好各种“高精尖”设备，严格执行安检安防标准要求，严防暴恐分子伺机作案。及时研判人员过度聚集等情况，制定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提前做好紧急疏散通道、紧急避险点和医疗救护点等应急准备；严格落实监管场所及教育培训点内部管理制

度，改善在押人员和教育培训人员生活条件，加强狱侦手段和安防措施，严防交叉感染和袭击破坏。

5、管住重点人员。继续加大“七类人员”摸排梳理，坚持个案管控、分类处置，对情节轻微人员进行教育，对情节较重人员办班培训，对现实危害人员采取管控措施，严防漏管失控。将各类可疑人员全部录入“一体化联合作战平台”兜底布控，及时掌握轨迹线索，对其中存在作案动机、现实表现异常的人员做到应收尽收、应押尽押，严防发生“独狼式”袭击。加强对曾在涉控重点国家有过停留轨迹人员的审查分析，严防派遣入境实施恐怖破坏活动。

6、管住重点要素。针对敌人惯用最简单工具制造重大影响的特点，切实强化相关责任单位主体责任，严格危爆物品、管制器具等管理制度，运用信息化手段完善重点物品“产销运储用”各环节监管，实现全程流向管控和末端实名登记；推进二维码溯源技术应用和危险化学品集中封闭、定点经营，严格落实物流、寄递行业收寄验视、实名登记、过机安检三个100%；进一步加强报废车辆销毁和二手机动车购销的管理，特别是对关注人员租赁、收购、过户等情况要详尽登记、严格核查，防止落入“三股势力”分子手中。

7、管住管好网络。以深化打击整治暴恐音视频、“净网”专项行动和“913”专项工作为抓手，加强技术手段研发应用，提升封堵、溯源等技术反制能力，坚决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和有害信息，对利用网络从事分裂渗透、破坏祖国统一、损害民族团结、煽动制造暴恐活动的，坚决落查、依法严惩；进一步发挥网军作用，强化正面发声引导，坚决驳斥错误言论、反动宣传和极端思



想。

8、 管住边境口岸。按照“三个覆盖”“四个管住”“两增五有”“四管四健”要求，全面加强边境管控设施和机制体制建设，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自治区党委提出边境管控硬件设施建设任务；健全完善区内 14 个口岸严查严控严管和全国 57 个边境口岸布控审查机制，对所有非法出境、去向不明人员实行严格边控措施，严防暴恐分子“回流”和热兵器流入，做到非法出入境“一个出不去、一个进不来”。

9、 加强执法规范。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工作中面临的问题，认真梳理容易发生执法问题的警情、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制定执法基本标准和要求，强化执法问题整改，坚决杜绝执法态度生硬、行为粗暴等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突出问题。特别是在检查站和卡点查控、入户走访、押解、审讯等过程中，严格按照执法规范程序进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10、 加强警务合作。充分依托上合组织等平台，加大与周边国家和国际组织合作力度，及时确定公布认定的境外涉恐人员名单，推动境外抓捕、引渡、遣返工作；深化与吉国、哈国有关新疆籍人员流入通报机制，严防涉恐人员绕道第三国“回流”入境。认真梳理我区在海外企业和公民数量，了解掌握其工作生活具体情况，及时发布安全预警信息，切实维护我海外利益。进一步加强与内地省市协作，完善内地新疆籍人员核查机制，及时掌握流动人口信息和活动轨迹。

#### **四、坚持“两个常抓不懈”，最大限度凝聚人心，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1、 扎实做好群众工作。发挥基层组织和驻村（社区）力量

作用，抓好“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深化各族群众结对结亲工作，进一步促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全力落实九大惠民工程，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加大被打击处理人员亲属思想疏导、宣传教育、解难帮困工作，切实把党和政府关怀温暖送到千家万户。抓好精准脱贫，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学前免费双语教育、职业技术培训、全民免费体检等改善民生各项举措落实，千方百计为各族群众排忧解难，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和社会融入感。

2、切实加强宗教工作。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深入实施干部住村管寺工作，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推进“七进两有”全覆盖，不断改进清真寺公共服务。依法加强宗教人士管理，加大对爱国宗教人士培养培训、保护关爱，严格落实教职人员轮训、新增教职人员报备审批、宗教人士保险保障等制度，引导宗教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树立正信、抵制极端。依法加强宗教活动管理，深入整治非法宗教活动、非法宗教宣传品、非法宗教网络传播，取缔地下讲经学经活动，深入推进“去极端化”工作，坚决遏制非法宗教活动和宗教极端思想渗透蔓延。

3、抓好正面宣传引导。加强对各类媒体、讲坛、课堂等舆论阵地控制，加大新闻报道、教材、文学作品等出版物的审读审查力度，深入揭批“双泛”思想流毒和“三股势力”丑恶嘴脸，增强各族群众对宗教极端思想的免疫和抵御能力。依法加强宗教场所、宗教人士、宗教活动管理，持续开展整治“三非”和“去极端化”工作。动员全社会各方面共同发声亮剑，形成千夫所指、横眉冷对暴恐犯罪和宗教极端思想的强大声势，坚定各族干部群众与“三股势力”做坚决斗争的勇气和信心。

4、不断打牢基层基础。深入开展“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驻村工作，加强基层党组织和政权建设，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切实发展壮大基层党员队伍，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充实乡镇工作力量；推进党的组织全覆盖，把党的组织建在每一个社会管理细胞中间，让党的旗帜在每一块基层阵地上高高飘扬；在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扎实开展“学讲话、转作风、促落实”专项活动，严厉整治干部“四风四气”，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一步促进干部作风有根本性转变。

接此通知后，请各地维稳指挥部立即向主要领导报告，贯彻落实工作情况和工作中重要问题及时上报自治区维稳指挥部。

自治区维稳指挥部  
2017年6月29日

抄送：朱海仑、朱昌杰同志